

臺南市新營戶政事務所新營辦公處志願服務滿意度統計表

資料年度：106年

服務項目	件數及所佔百分比		很滿意 / 非常同意		滿意/同意		尚可		不滿意/不同意		很不滿意/非常不同意	
	件數	百分比	件數	百分比	件數	百分比	件數	百分比	件數	百分比	件數	百分比
洽公環境品質	11	55.00%	8	40.00%	1	5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服務態度	12	60.00%	7	35.00%	1	5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主動引導態度	14	70.00%	5	25.00%	1	5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協寫書表服務態度	12	60.00%	7	35.00%	1	5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有效提昇辦理案件之效率	13	65.00%	6	30.00%	1	5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為民服務工作有效提高服務效率	10	50.00%	9	45.00%	1	5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總件數	20											
平均百分比	60.00%		35.00%		5.00%		0.00%		0.00%			
填表說明	一、統計表以年為單位(依據志願服務滿意度調查表之內容統計)。											
	二、洽公環境品質欄係志願服務滿意度調查表之第一項，服務態度欄係第二項，主動引導態度欄係第三項，協寫書表服務態度欄係第四項，有效提昇辦理案件之效率欄係第五項，為民服務工作有效提高服務效率欄係第六項。											
	三、總件數為當年度件數如98年共有件數100件，在洽公環境品質很滿意者有60件，在該空白欄填寫60件、60%；其餘類推。											
	四、不滿意(不同意)及很不滿意(非常不同意)之原因應抽出予以分析、研判做妥適處理。											

臺南市新營戶政事務所鹽水辦公處志願服務滿意度統計表

資料年度：106年

服務項目	很滿意 / 非常同意		滿意 / 同意		尚可		不滿意 / 不同意		很不滿意 / 非常不同意	
	件數	百分比	件數	百分比	件數	百分比	件數	百分比	件數	百分比
洽公環境品質	14	50.00%	14	5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服務態度	15	53.57%	13	46.43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主動引導態度	14	50.00%	14	5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協寫書表服務態度	12	42.86%	16	57.14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有效提昇辦理案件之效率	11	39.29%	17	60.71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為民服務工作有效提高服務效率	10	35.71%	18	64.29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總件數	28									
平均百分比	45.24%		54.76%		0.00%		0.00%		0.00%	
填表說明	一、統計表以年為單位(依據志願服務滿意度調查表之內容統計)。									
	二、洽公環境品質欄係志願服務滿意度調查表之第一項，服務態度欄係第二項，主動引導態度欄係第三項，協寫書表服務態度欄係第四項，有效提昇辦理案件之效率欄係第五項，為民服務工作有效提高服務效率欄係第六項。									
	三、總件數為當年度件數如98年共有件數100件，在洽公環境品質很滿意者有60件，在該空白欄填寫60件、60%；其餘類推。									
	四、不滿意(不同意)及很不滿意(非常不同意)之原因應抽出予以分析、研判做妥適處理。									

臺南市新營戶政事務所柳營辦公處志願服務滿意度統計表

資料年度：106年

服務項目	件數及所佔百分比		很滿意 / 非常同意		滿意/同意		尚可		不滿意/不同意		很不滿意/非常不同意	
	件數	百分比	件數	百分比	件數	百分比	件數	百分比	件數	百分比	件數	百分比
洽公環境品質	7	70.00%	3	3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服務態度	7	70.00%	3	3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主動引導態度	7	70.00%	3	3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協寫書表服務態度	6	60.00%	4	4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有效提昇辦理案件之效率	7	70.00%	3	3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為民服務工作有效提高服務效率	5	50.00%	5	5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總件數	10											
平均百分比	65.00%		35.00%		0.00%		0.00%		0.00%			
填表說明	一、統計表以年為單位(依據志願服務滿意度調查表之內容統計)。											
	二、洽公環境品質欄係志願服務滿意度調查表之第一項，服務態度欄係第二項，主動引導態度欄係第三項，協寫書表服務態度欄係第四項，有效提昇辦理案件之效率欄係第五項，為民服務工作有效提高服務效率欄係第六項。											
	三、總件數為當年度件數如98年共有件數100件，在洽公環境品質很滿意者有60件，在該空白欄填寫60件、60%；其餘類推。											
	四、不滿意(不同意)及很不滿意(非常不同意)之原因應抽出予以分析、研判做妥適處理。											